

证券代码：833374

证券简称：东方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方大酒店集贤厅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潘廉耻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徐永兴、于辰迪、邹峻、周智慧、宋婷、高峰彪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运营实际，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汇报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